

浙江省建设用地审批意见书

批准文号：浙土字(3309)A[2022]-0014

申请单位	舟山市普陀区人民政府									
项目名称	舟山市2022年度计划指标第十批次建设用地（普陀区）									
省受理号	浙批复[2022]-001439									
用地面积 (公顷)	地类	申请	批准	地类	申请	批准				
	耕地	1.0554	1.0554	交通运输用地	0	0				
	园地	0	0	其中可调整地类	0	0				
	林地	1.7766	1.7766	其他农用地	0	0				
	草地	0	0	存量建设用地	0.898	0.898				
	水域及水利设施用地	0	0	未利用地	0.2559	0.2559				
				新增建设用地	3.0879	3.0879				
	其中	农用地	2.832	2.832	其中	征收集体土地	3.9859	3.9859		
		使用集体土地	0	0		利用国有土地	0	0		
	申请合计		3.9859	公顷	批准合计		3.9859	公顷	核减	0
省人民政府审批意见	同意舟山市2022年度计划指标第十批次建设用地（普陀区）3.9859公顷（农用地转用2.832公顷，其中0.02公顷已经舟山市人民政府批准。未利用地转用0.2559公顷；征收集体土地3.9859公顷）。									
备注										



注：本意见书一式六份